

# 网上疯抢红包,是否该纳税?

红包大战过后,本报律师团成员详解抢红包背后一些期待回答的问题



律师圆桌谈

本报记者 苑菲菲

说到今年春节最火爆的活动,非抢红包莫属。从除夕到大年初八,超过800万用户参与了微信抢红包活动,超过4000万个红包被领取。支付宝在2月11日-19日期间,向用户发放约6亿元红包,春晚微信摇一摇仅除夕当天就发放5亿红包。正月十五,新浪微博送出500万红包,湖南卫视元宵晚会通过支付宝钱包口令发放800万个红包。

网络红包人气爆棚,热闹过后,小小红包背后却有着是否逃税、有无腐败等诸多期待回答的问题。

山东中亚顺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徐永强:

## 收发红包需谨慎,易引起各类纠纷

发红包,有可能引来纠纷。有媒体报道称,2月14日外地的一位丈夫给妻子发5000元红包,因没猜中金额未领取成功。之后系统提示钱款会转回丈夫账户,但这钱却莫名其妙被6个陌生人瓜分了。遇到这类情况,到底谁该为此承担责任呢?

对此,徐永强认为,如果当事人坚称没有泄露过红包信息是属实的,那这种红包应该属于封闭性红包,是一小部分特定人之间玩的游戏,特定的人之外的人无法也无权参与。因此发生红包被领取的情况,就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首先要看平台是否有技术漏洞,如果是平台自己把该红包信息传播出去,那陌生人无返还红包义务,当事人损失应由平台赔偿。

其次,如果平台本身虽有漏洞但没有

传播红包信息,而是陌生人利用平台技术漏洞非法获取的,那么陌生人应当返还该红包,如果陌生人拒绝或无能力返还,也应由本身有技术漏洞的平台先赔偿当事人损失,再起诉陌生人要求对方赔偿其损失。

还有一个案例纠纷,南京一位市民想通过红包形式还给朋友1万元钱,不小心把个人红包操作成接龙红包,结果朋友收到后又分享到朋友圈,导致钱被瓜分。徐永强认为,这种情况要看债务人事先是否声明自己是在还钱。如果没有,债务人仍然要偿还借款,债权人、陌生人和平台均无责任;如果债务人事先声明了,接到红包的债权人仍然分享出去,那应该是债权人自己承担全部责任。

山东信力源律师事务所律师胡宇程:

## 土豪自愿发红包,网民不应该交税

随着全民抢网络红包的浪潮掀起,红包是不是该交税也成了具有争议性的话题。对此,胡宇程表示,《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的确有规定个人偶然所得需要交税。偶然所得,是指个人得奖、中奖、中彩以及其他偶然性质的所得。但除了网络红包之外,民间过年过节也有给红包,给彩礼、给压岁钱的风俗,这些也算得上是偶然所得,可是税务机关能去征税吗?胡宇程认为,网络上的很多红包,是企业或土豪自愿拿出钱来发放的,这些钱和国家的税务并没有什么关系,不能完全按照法律法条来规范,税务机关也不能去查每个网民的账户,因此他认为这种网络红包

是不应该交税的。

此外,对于滞留在网络钱包里的钱的利息问题,一般来说像是微信钱包、QQ钱包等网络钱包里面的钱,是没有利息的,主要是之前平台和用户之间有协议,根据约定优先原则,没利息的确是不合理,但平台的做法也并不违反法律规定。不过第三方支付平台无权随意动用用户的这笔钱,动用了要负法律责任,但目前这方面的监管也是一个问题。

另外,发网络红包时大家会发现用户只能使用储蓄卡无法使用信用卡,这很可能是平台和银行方面存在这样一个协议,另一方面也是平台规避风险的一种方式,毕竟信用卡可透支,可储蓄卡不一样。

山东信谊律师事务所律师付磊:

## 红包是否涉嫌贿赂,认定起来比较难

目前互联网企业几乎没有规定提取红包的上限,也就是不管收多少次、多少金额,只要别人发给你拆开了就是你自己的。那这种网络红包会不会成为一些人用来规避法律给回扣或进行贿赂的一种手段呢?

对此,付磊表示,按照目前的这种形式来说,这种情况也可能出现。但红包是不是贿赂,还要看三个方面。一个是主体,看收发红包双方的关系,如果一方是医生另一方是医药代表,那可能存在这么一个关系;二要看数额,网络发红包的初衷是娱乐,而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利害关系人之间收取礼物达到较大数额就涉嫌贿赂,

而这个较大数额是指3000-5000元以上;第三,要看是否是在特定时期发的红包,比如若是医药代表给医生的,是否是在双方供货关系存续期间或者是前后。

付磊表示,有时候这几方面都符合,监管也是个大难题,主要是在认定上比较难。目前支付宝是实名制,但是QQ和微信多数用户不是实名制,要认定一方给另一方行贿,首先要认定收发红包的账户是双方当事人的账户。不过今年2月份最高法院发布了一个关于民事诉讼的司法解释,其中规定电子证据包括QQ聊天、微信等都可以作为法庭上的证据使用。

## 烟台发布今年

### 普法工作要点

本报3月6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尹爱华 崔潇文)日前,烟台市普法办发布了2015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据悉,今年普法办将推动宪法进公共场所,让宪法随时能找到着得着。此外,普法办还将推动全市八成乡村和社区建立“法德共促会”。

普法办将举办全市法德共促会骨干成员培训班,推动80%的乡村、社区建立“法德共促会”。年内,实现市级2处,每个县(市、区)、乡镇(街道)、村居(社区)各1处法治文化阵地的建设目标。开展全市首批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命名表彰活动,举办烟台市法治文化公园开园仪式。

## 烟台市中院微博

### 开讲“司法公开”

本报3月6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旷翔宇)日前,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博“公正烟台”相关负责人以“微博直播让司法公开更亲民”为题,与广大网友分享了“公正烟台”微博的相关问题。

“公正烟台”负责人表示,微博直播是实现阳光司法的有效手段。下一步烟台中院将在官微开辟更多接地气的互动栏目,如“法治大家谈”、“我为法治烟台出点子”等,同时设置裁判文书查询、案件咨询、法律知识答疑等窗口,加强主动服务功能。

## 烟台开展“法德共进”

### 主题宣传月活动

本报3月6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尹爱华 崔潇文)为在全社会营造“崇法尚德”的浓厚氛围,烟台市将在3月份开展为期一个月的主题为“深化‘法德共进’,推进依法治市”的集中宣传活动。

市普法办将在市区南山公园,举办烟台市法治文化公园开园仪式,开展“逛法治公园,学法治知识”,法德文艺演出、法德服务进公园等活动。

## 欠款6万躲债不还

### “老赖”被司法拘留

本报3月6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高小杰 张铮 孙江波)欠款6万元,多年来一直躲债不还当“老赖”。今年1月份,当刘某在网吧上网时被公安部门逮个正着,随后刘某被司法拘留。

2010年6月,被执行人刘某与申请执行人徐某因发生交通事故致徐某受伤,徐某依法诉至法院。海阳法院经审理判决后,刘某并没有按法律文书规定履行义务,随后徐某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015年1月29日,刘某在海阳市区某网吧上网时,被公安部门发现并成功控制,执法人员对被执行人采取了司法拘留措施。之后,被执行人的父母主动联系申请执行人,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将案款交清,案件成功执结。

# 红包

